

#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

---

穗建档函〔2020〕13号

##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关于进一步推进工程档案线上报送的通知

各建设单位：

为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提升档案服务水平，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更好服务市场主体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20〕2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推进全流程在线审批的通知》（建办〔2020〕97号）等文件精神，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我市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档案报送工作进行优化。现将有关内容通知如下：

一、报送立案材料（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明、建设工程档案验收报告等原件）只需在广州市城乡建设档案监督、指导及验收业务管理系统（网址：<http://113.108.174.2:8082/cjda/login.html>）上传，无需提交纸质文

---

---

件。

二、建设单位可自行在系统下载《建设工程档案接收证明》，  
我馆不再核发纸质版本。

特此通知。

  
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2020年12月22日